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1	三審刑事訴訟案件管理系統	三審刑事訴訟案件管理系統	案件基本資料(案號, 案由, 承辦單位, 承辦人員, 終結情形, 聲請機關)、被告關係人資料(身分證號,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地址, 聲請人, 判決法院, 判決法院日期)	丙類	屬於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之情形 本資料係與犯罪之偵查、追訴、執行有關之政府資訊如予公開或提供，勢必影響犯罪之偵查、追訴，甚或使犯罪者逍遙法外，影響社會治安甚鉅，故應限制公開。			最高檢察署	依委員建議修正資料集之系統、資料庫名稱及描述(加註「刑事」2字)。	
2	選舉案件管理系統	選舉案件管理系統	案件基本資料(案號, 受理機關, 案號, 相關案號, 案件來源, 案由, 案情摘要, 被告人數, 偵查結果, 核發獎金金額, 選舉類別, 賄選類形, 核發獎金, 更新者代碼)、被告資料(身分證號, 姓名, 羈押, 審判法院)	丙類	屬於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之情形 本資料係與犯罪之偵查、追訴、執行有關之政府資訊如予公開或提供，勢必影響犯罪之偵查、追訴，甚或使犯罪者逍遙法外，影響社會治安甚鉅，故應限制公開。			最高檢察署		
3	檢察機關通訊監察案件管理系統	通訊監察案件資料登錄(聲請登錄、併案登錄)、審核(檢方審核、院方審核)、案件查詢及系統管理等，並提供連線監督逐案查核功能。	案件基本資料檔(案號, 法條, 機關, 股別人員, 偵查案號, 監察特徵, 處所, 理由, 建置機關, 結案情形, 專責人員)、監察電話明細檔(監察案號, 電話種類, 電話號碼, 核准情形)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公開或提供有礙犯罪之偵查、追訴、執行，應限制公開。			臺灣高等檢察署	108年3月更新:將系統簡稱更正為系統正式名稱。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4	整合性偵查資料庫	運用人際關係、通聯關係、金流關係等犯罪分析工具，充分使用已建置整合性偵查資料庫，經由彙整或分析後之資訊，擴大偵辦範圍，提昇檢察官指揮辦案能量。	關聯分析結果資料集(匯入資料庫之通聯記錄，可分析某甲某段時間與那些電話之持有人通聯關係)、人脈分析結果資料集(進行人脈分析，可得某甲與那些電話之持有人是親友、同事等情資)、交叉分析結果資料集(以某甲關聯分析結果圖與某乙關聯分析結果圖，進行交叉分析，找出共同連絡對象)。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公開或提供有礙犯罪之偵查、追訴、執行，應限制公開。			臺灣高等檢察署		
5	全國毒品資料庫	整合跨區域毒品資料庫，結合整合性偵查資料庫應用，經由彙整或分析偵查情資後之資訊，擴大偵辦範圍，提昇檢察官指揮辦案能量，並有效提供犯罪事實之查證，以維護社會安寧，保障民眾安全。	毒品案件資料檔(偵查案號、被告之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日期、綽號、地址、電話號碼、親友等)以各項蒐集資料進行分析，擴展交往對象，再經由交叉關聯分析出上下游脈絡，深入追查幕後主嫌，瓦解集團犯罪結構。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公開或提供有礙犯罪之偵查、追訴、執行，應限制公開。			臺灣高等檢察署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6	防制人口販運資料管理系統	有關人口販運相關研究報告、會議資料及案例彙整。	重大人口販運案件列管之偵查結果紀錄(紀錄序號、Importance序號、社會矚目人口販運被告姓名、案號、偵查結果、結案時間、原因或起訴法條)、教育宣導(序號(自動編號)、日期(活動月份)、活動名稱、辦理單位(地檢署代號)、辦理時間、服務對象、受益人次、活動內容、效益評估)、應查緝之姓名年籍不詳涉嫌人資料(序號、姓名、綽號、性別、出生日期、身分證編號、護照號碼、國籍、出生地、職業、種族、慣用語言、幫派、身高、體重、膚色、髮型、體型、居住處所、身體或臉部特徵、習慣穿著、特殊嗜好、特殊生活習慣、其他足以辨別事項、犯罪型態、最後行蹤、涉嫌犯罪時間地點、聯絡電話、使用車輛、來台或活動時間、曾否實施處分、活動地區、販賣人口管道、經常出入場所、已知被販賣人之姓名及相關案號、較接近親友、前科、承辦人員建議事項、其他)、救援專線受理檢舉(紀錄編號、年月、機關代碼、專線號碼、尋芳客人數、被害人本人人數、被害人家屬人數、被害人朋友人數、不具名人數、其他 人數)、社會矚目人口販運案件(紀錄編號、案件編號、承人員所屬地檢署代號、承辦檢察官姓名、案由、列管時間、案件類別、備註)、重大人口販運案件列管之審理階段紀錄(系統流水號、Accused序號、被告姓名、審理法院代碼、案號、判決時間、判決結果)、人口販運案件函示(流水號、屬「器官摘除案件」、屬「勞力剝削案件」、屬「性剝削案件」、通案、發文日期、發文字號、主旨、說明、正本、副本、附件、發文機關、要旨)、國際機關及團體基本檔(機關代碼、機關名稱)、督導會報紀錄(流水號、督導會報名稱、督導會報日期、督導會報地點、主持人、紀錄、出席人員、督導會報內容、附件)、繼續查緝之已知被告資料表(流水號、criminal序號、相關案件已知被告姓名、性別、籍貫、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居所或在押處所、移送文號、備註)、專題報告(系統流水號、專案名稱、報告單位、報告時間、報告內容)、檢警專責任務編組(序號、機關代號、日期、主管機關報告件數、警方移送件數、檢方自行偵查件數、起訴件數、起訴人數、不起訴件數、不起訴人數、簽結件數、簽結人數、尚在偵查中件數、緩起訴件數、緩起訴人數、有罪判決確定件數、有罪判決確定人數、起訴廣告委刊人數、符合兒少第22條之人數、符合兒少第23條之人數、符合兒少第24條之人數、符合兒少第25條之人數、符合兒少第26條之人數、符合兒少第27條之人數、符合兒少第28條之人數、符合兒少第29條之人數、符合刑法第231條之人數、符合刑法第233條之人數、其他法條之人數、罪嫌不足之人數、被告死亡之人數、行為不罰之人數、撤回告訴之人數、其他原因之人數)、督導會報提案決議(紀錄編號、督導會報提案決議主題、提案編號、提案機關名稱、案由、說明、辦法、審查意見、決議、法務部核示結果)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公開或提供有礙犯罪之偵查、追訴、執行，應限制公開。			臺灣高等檢察署		
7	檢察機關案件管理系統(一審機關)	地檢署刑事案件由收案、分案、案件進行、終結、歸檔等流程資料建檔，支援檢察官辦案。	偵查資料集(偵查日期、案由、案件進行項目、終結情形等資料建檔)、他案資料集(偵查其他案件之處理日期、案由、案件進行項目、終結情形等資料建檔)、執行資料集(刑事案件確定判決後執行日期、案由、案件執行情形、終結情形等資料建檔)、觀護資料集(案件交付保護管束之觀護日期、案由、進行情形、終結情形等資料建檔)。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公開或提供有礙犯罪之偵查、追訴、執行，應限制公開。			各地方檢察署	108年3月更新:配合一審支援檢察官辦案系統再造案更改系統名稱。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8	檢察機關案件管理系統(二審機關)	臺灣高等檢察署及其分署刑事案件案由收案、分案、案件進行、終結、歸檔等流程資料建檔，支援檢察官辦案。	偵查資料集(二審檢察機關為第一審偵查案件偵查日期、案由、案件進行項目、終結情形)、他案資料集(再議上蒞聲他等案件處理日期、案由、案件進行項目、終結情形等資料建檔)、執行資料集(刑事案件確定判決後二審執行案件之執行日期、案由、案件執行情形、終結情形)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公開或提供有礙犯罪之偵查、追訴、執行，應限制公開。			臺灣高等檢察署及其分署	108年3月更新:配合二審支援檢察官辦案系統再造案更改系統名稱。	
9	檢察書類製作系統資料庫	提供全國各級檢察署檢察官製作各種檢察書類。	檢察書類資料集(檢察官製作起訴書不起訴處分書再議處分書上訴書聲請書等各類檢察書類)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公開或提供有礙犯罪之偵查、追訴、執行，應限制公開。			全國各級檢察機關		
10	洗錢防制處海關申報資料複式查詢系統	洗錢防制處接收全國海關申報旅客攜帶大額外幣，作為洗錢防制之用。	海關申報資料(海關資料, 旅客資料攜帶外幣資)、(旅客姓名、統號、國籍、幣別、金額、住址)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2款、第4款及第6款;洗錢防制法第13條第1項公務員洩漏或交付關於申報疑似犯第十一條之罪之交易或犯第十一條之罪嫌疑之文書、圖畫、消息或物品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金融機構依本法申報之資料不得洩漏。			法務部調查局		
11	洗錢防制處疑似洗錢交易系統	洗錢防制處接收全國金融機構每日申報客戶疑似洗錢資料，作為洗錢防制之用。	疑似洗錢(客戶資料, 交易人資料附件檔案)、(客戶姓名及統號、交易人姓名及統號、金額、涉嫌理由)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2款、第4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第3項;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洗錢防制法第13條第1項公務員洩漏或交付關於申報疑似犯第十一條之罪之交易或犯第十一條之罪嫌疑之文書、圖畫、消息或物品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金融機構依本法申報之資料不得洩漏。			法務部調查局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12	公司內部管理資訊查詢系統	提供外勤單位查詢公司內部股權資料供犯罪偵查之用。	上市及上櫃公司內部人資料(上市及上櫃公司基本資料, 股權異動資料)、(公司名稱、公司統號、身份別、身份別備註、股東姓名)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2款、第6款; 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 本系統內容事涉個人資料如股東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等個資，不宜公開。			法務部調查局		
13	經濟犯罪防制處公司暨個人大額退票資料查詢系統	提供本局案件偵辦人員查詢案關對象退票資料供犯罪偵查之用。	個人及公司退票金額、退票日期、退票公司統一編號、負責人姓名、註銷總額及未註銷總額等。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2款、第6款; 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第3項; 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 事涉個人資料，不宜公開。			法務部調查局	1. 基於案件偵辦需要，透過輸入公司統一編號或個人身分證字號來查詢該公司或個人之退票資料(含退票日期、退票金額、票據號碼、客戶帳號、退票銀行、提出銀行)，因涉機敏，不宜開放予一般民眾隨意查詢。另序號13與序號26資料集蒐集資料項目雖然相同，但查詢內容與系統產出資料並不相同，係屬兩個獨立系統。 2. 為與序號26資料集之蒐集資料項目加以區別，爰修正蒐集資料項目描述。	
14	案件執行系統	提供本局內部案件偵辦人員輸入案件資料。	筆錄(案號、姓名、筆錄內容)、(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戶籍、住所、職業、前科、電話、健康狀況、家庭背景、教育程度、學校名稱、特徵、經歷、交往人物、限制或解除出境日期、移送書)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 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第3項; 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 本系統內容含有本局偵查中之司法案件，不宜公開。			法務部調查局	本系統儲存之案件資料包括本局依職掌偵查中之各類案件，如貪瀆、經濟犯罪、毒品、電腦犯罪等案件。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15	視覺化資料研析系統	提供本局內部案件偵辦人員輸入案件資料。	查詢紀錄(查詢內容、查詢結果)、(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犯罪嫌疑資料)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2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第3項;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本系統內容含有本局偵查中之司法案件，不宜公開。			法務部調查局	本系統儲存之案件資料包括本局依職掌偵查中之各類案件，如貪瀆、經濟犯罪、毒品、電腦犯罪等案件。	
16	跨平台資料傳輸系統	每日將金融機構申報的大額通貨與疑似洗錢交易報告進行轉檔匯入的工作。	金融機構申報資料(含帳戶、交易人、交易時間與交易金額等相關資料)(客戶統編、生日、電話、國籍、地址、交易人姓名、統編、生日、電話、申報人電話、地址)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第3項;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本資料係與犯罪之偵查、追訴有關之政府資訊如予公開或提供，勢必影響犯罪之偵查、追訴，甚或使犯罪者逍遙法外，影響社會治安甚鉅，故應限制公開;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因內含金融帳戶持有人姓名、身分證、出生年月日、戶籍地、住居所、交易紀錄等個資。			法務部調查局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17	經濟犯罪防制處業務績效彙列成果系統	提供經濟犯罪防制處紀錄各式業務績效成果的紀錄與相關統計。	查辦犯罪成果資料(含案名、嫌疑人、案情摘要等相關資料)、(處站、案名、核分、案情、支援處站、日期、預防案名、績效核分、協辦單位、專簡報名、來文字號、收文字號、交查宣導案名、績效核分)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第3項;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本系統內含案關個人資料，不宜公開。偵查中之司法案件不宜公開。本資料係與犯罪之偵查、追訴有關之政府資訊如予公開或提供，勢必影響犯罪之偵查、追訴，甚或使犯罪者逍遙法外，影響社會治安甚鉅，故應限制公開。因內含嫌疑人姓名、身分證、出生年月日、戶籍地、住居所等個資。			法務部調查局	本系統涉及偵辦經濟犯罪案件各項案件數、案件類型、嫌疑人數、犯罪金額、移送法條等，已另製作統計資料並公開資訊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法務部調查局經濟犯罪防制工作年報」。	
18	國際事務處業務績效整合系統	提供國際事務處紀錄各駐外人員相關業務工作之紀錄與統計。	駐外人員業務績效資料(含駐外人員基本資料、各工作項目資訊與相關績分)、(本名、化名、駐地、諮詢工作、海外工作、反滲透工作、犯罪防治、使館保防、國際合作分數、情報時間、情報地點、情報內容、零用金)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6款。本系統係供內部考核監督駐外人員工作狀況之用，無對外開放之需要;該績效統計項目涉及本局駐外人員工作內容，具有保密性，不宜對外開放。			法務部調查局	專為本局駐外人員內部績效統計資料，且內容涉及本局海外諮詢工作相關資料，屬本局業務機密，不得開放予一般民眾隨意查詢。	
19	廉政處案件管制系統	案件相關控管	案件資料集(記錄各個案件偵辦的處理作為及進度)、(姓名、生日、身分證號、職業、性別、所犯法條)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及第3項;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本系統內含偵查中案件、情資、嫌疑人個人資料及涉嫌事實等資訊，依刑事訴訟法均屬偵查不公開範圍。			法務部調查局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20	國家安全維護處案件管制系統	案件相關控管	案件資料集(記錄各個案件偵辦的處理作為及進度)、(姓名、生日、身分證號、電話)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2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及第3項;本資料因內含涉案人等姓名、身分證、出生年月日、戶籍地、住居所等個資;且係與犯罪之偵查、追訴有關之政府資訊如予公開或提供，勢必影響犯罪之偵查、追訴，甚或使犯罪者逍遙法外，影響社會治安甚鉅，屬偵查不公開之範圍，不宜公開。			法務部調查局		
21	經濟犯罪防制處案件管制系統	案件相關控管	案件資料集(記錄各個案件偵辦的處理作為及進度)、(姓名、生日、身分證號、電話)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第3項;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本系統內含案關個人資料，不宜公開。偵查中之司法案件不宜公開。本資料係與犯罪之偵查、追訴有關之政府資訊如予公開或提供，勢必影響犯罪之偵查、追訴，甚或使犯罪者逍遙法外，影響社會治安甚鉅，故應限制公開。因內含嫌疑人姓名、身分證等個資。			法務部調查局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22	毒品防制處案件管制系統	案件相關控管	案件資料集(記錄各個案件偵辦的處理作為及進度)、(姓名、生日、身分證號、職業、性別、國籍)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偵查中之司法案件不宜公開。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本資料係與犯罪之偵查、追訴有關之政府資訊如予公開或提供，勢必影響犯罪之偵查、追訴，甚或使犯罪者逍遙法外，影響社會治安甚鉅，故應限制公開。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因內含嫌疑人姓名、身分證、出生年月日等個資。			法務部調查局		
23	疑似貪瀆不法資料處理系統	針對有貪瀆可能的對象所建立之情資資料庫。	情資資料庫(案名、姓名、統編、職稱、情資內容)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2款、第4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及第3項、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本系統內含資料涉及疑似貪瀆不法資料，涉及個人資料及有關犯罪資料，依法令不得公開。			法務部調查局		
24	情勢分析管理系統	情資資料庫	情資資料庫(姓名、統編等)、(地址、電話)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本系統內含資料涉及疑似貪瀆不法資料，涉及個人資料及有關犯罪資料，依法令不得公開。			法務部調查局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號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25	國家安全維護處專案整合系統	國安資料庫	國安資料庫(姓名、統編等)、(學經歷、地址、偵辦情形)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及第3項;本資料因內含涉案人等姓名、身分證、出生年月日、戶籍地、住居所等個資;且係與犯罪之偵查、追訴有關之政府資訊如予公開或提供，勢必影響犯罪之偵查、追訴，甚或使犯罪者逍遙法外，影響社會治安甚鉅，屬偵查不公開之範圍，不宜公開。			法務部調查局		
26	大額退票資料管理系統	公司退票總額1,500萬以上或未註銷總額600萬以上、個人退票總額500萬以上或未註銷總額300萬以上之統計資料。	大額退票資料庫(退票公司統一編號、負責人姓名、退票總額、註銷總額、未註銷總額等)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2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第3項;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事涉個人資料，不宜公開。			法務部調查局	1. 本系統內含有所有退票公司及個人的資料，包括公司名稱、統一編號、負責人姓名、身分證字號、退票金額、註銷金額、未註銷金額等，該資料來自票據交換所，內容亦涉個資，本局無權決定開放與否。序號13與序號26資料集蒐集資料項目雖然相同，但查詢內容與系統產出資料並不相同，係屬兩個獨立系統。 2. 依委員建議於不能開放理由加註「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27	綜合查詢系統	辦案人員查詢戶籍、入出境等辦案相關資料。	戶籍入出境工商與職業(身分證號、姓名、出生日期、教育程度、婚姻狀況、配偶姓名、戶籍地址、生父姓名、生母姓名、養父姓名、養母姓名、英文姓名、性別等)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及第6款。本資料係與犯罪之偵查、追訴有關之政府資訊如予公開或提供，勢必影響犯罪之偵查、追訴，甚或使犯罪者逍遙法外，影響社會治安甚鉅，故應限制公開。			法務部調查局		
28	視覺化通聯分析系統	辦案人員輸入通聯記錄，經系統研析，產出協助辦案資訊。	通聯記錄(通聯時間、通聯電話號碼等)、(通話類別、目標電話、對象電話、IMEI手機序號、基地台編號位置、案名、電話號碼、申登人姓名、生日、身分證號、地址、帳寄地址)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本資料係與犯罪之偵查、追訴有關之政府資訊如予公開或提供，勢必影響犯罪之偵查、追訴，甚或使犯罪者逍遙法外，影響社會治安甚鉅，故應限制公開;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因內含涉嫌人姓名、身分證、出生年月日、住居所等個資;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第3項;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事涉個人資料，不宜公開。			法務部調查局		
29	國家安全維護處管制性網頁系統	案件相關控管	案件資料集(記錄各個案件偵辦的處理作為及進度)、(各管制項目訊息)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及第3項;本資料因內含涉案人等姓名、身分證、出生年月日、戶籍地、住居所等個資;且係與犯罪之偵查、追訴有關之政府資訊如予公開或提供，勢必影響犯罪之偵查、追訴，甚或使犯罪者逍遙法外，影響社會治安甚鉅，屬偵查不公開之範圍，不宜公開。			法務部調查局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30	保防處涉及國家安全或重大利益公務人員特殊查核系統	公務人員升遷職務涉及國家安全與重大利益職務，需辦理特殊查核。	特殊查核(被查核人資料、配偶資料、自填資料、用人機關查核資料案件資料集(記錄各個案件偵辦的處理作為及進度)、(各管制項目訊息調查機關查核資料))	丙類	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6款，因內含嫌疑人姓名、身分證、出生年月日、戶籍地、住居所等個資；涉及國家安全或重大利益公務人員特殊查核辦法第4條、第10條規定，因涉及國家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之個人權益保護，檔案法第18條第5款，特殊查核系統資料不宜公開。			法務部調查局		
31	廉政處移送書類查詢系統	移送書類建檔資料	移送書類資料(涉嫌人資料、移送內容、起訴內容及法條)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及第3項;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系統內含偵查中案件、情資、嫌疑人個人資料及涉嫌事實等資訊，且尚未起訴、判決依刑事訴訟法均屬偵查不公開範圍。			法務部調查局		
32	廉政處案件稽核系統	廉政案件偵辦結果之追蹤稽核	廉政業務績效成果報表(案件發掘、偵辦、移送情形及績效統計)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2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及第3項，系統內含偵查中案件、情資、嫌疑人個人資料及涉嫌事實等資訊，依刑事訴訟法均屬偵查不公開範圍。			法務部調查局	本系統涉及偵辦廉政案件各項案件數、案件類型、嫌疑人數、犯罪金額、移送法條等，已另製作統計資料並公開資訊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法務部調查局廉政工作年報」資料集內。	
33	廉政線索管理系統	案源之控管及績效計算	案件來源及績效成果報表(單位、案源、類別、摘要、分數、電腦編號、建立日期)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及第3項;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本系統內含有應保密之提供案源人員資料。			法務部調查局	諮詢人員績效表現使用，內容涉及案件之原報人、轉報人等諮詢人員資料及提供協助情形，仍建議不予公開。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34	通訊監察資訊管理作業系統	通訊監察上下線資料	監察書表(監察序號、核發機關、核發日期、核發文號、案由、監察對象、監察處所、監察開始日期、監察開始時間、監察結束日期、監察結束時間、核發人、線數、異動日期、聲請序號)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2款、第4款、第6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偵查，不公開之);通訊保障及監察法第11條第3項規定，核發通訊監察書之程序，不公開之。			法務部調查局		
35	監察錄音自動分配管理系統	通訊監察所得	通聯記錄表(監察門號、通聯電話、通話類別、手機序號、發話基地台、簡訊內容、語音編號)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2款、第4款、第6款;通訊保障及監察法第18條第1項「依本法監察通訊所得資料，不得提供與其他機關(構)、團體或個人。」。			法務部調查局		
36	法務部調查局全球資訊網	全球資訊網	頁面內容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調查局		
37	傳統工藝傳承全球資訊網	藉由傳統工藝結合矯正機關之技訓教化成效，以傳承瀕臨失傳文化，深耕本土傳統工藝，本網站展示各矯正機關推動傳統工藝傳承成果。	提供包含傳統工藝雕刻、原住民工藝、客家工藝等各展示資料。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矯正署		
38	矯正機關承攬委託加工全球資訊網	本網站為協助各矯正機關增加委託代工之機會，運用網路服務機制，提供各矯正機關代工人力資訊及企業主代工之需求申請服務。	提供矯正機關承攬委託加工全球資訊網各矯正所屬機關加工實錄等資訊。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矯正署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39	矯正機關自營商品展售商城全球資訊網	為拓展各矯正機關自營作業產品銷售管道，規劃民眾可由單一網站訂購全國各矯正機關生產之自營作業產品，運用網路行銷之管道，將各矯正機關之自營作業產品於網站上展售。	提供矯正機關自營商品展售商城全球資訊網有關訊息快遞、熱銷排行商品、年度暢銷商品、商品洽詢等資訊。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矯正署		
40	法務部矯正署便民服務入口網	以網際網路提供收容人家屬辦理預約一般、遠距及行動接見登記，並進一步使用行動接見2.0APP進行接見。	提供矯正機關接見實施要點、預約一般/遠距/行動接見申辦流程說明等資訊。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矯正署		
41	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獄網站	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獄網站	包含嘉義舊監獄蛻變史、認識嘉義舊監獄、臺灣獄政文化等資訊。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矯正署		
42	法務部便民服務線上申辦系統-矯正機關業務	提供表單下載及線上申辦服務	提供矯正機關業務之申請表單(包含監獄、看守所、少年矯正學校、技能訓練所、少年輔育院、少年觀護所等表單下載)。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矯正署		
43	預約接見語音辨識系統	預約接見語音辨識系統	預約接見資料(預約人姓名、身分證字號、進線時間、掛線時間、通話時間)	丙類	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因內含收容人家屬姓名、身分證等個人資料。			法務部矯正署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44	獄政系統(含衛生醫療系統)	獄政系統(含衛生醫療系統)	犯罪矯正資料(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戶籍地、住居所、病歷健康紀錄、接見親友、家屬矯正收容等資料)	丙類	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因內含收容人姓名、身分證、出生年月日、戶籍地、住居所、病歷健康紀錄等個資。			法務部矯正署		
45	矯正彙總查詢系統	矯正彙總查詢系統	犯罪矯正資料(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戶籍地、住居所、收容人相片、病歷健康紀錄、接見親友、家屬、矯正收容等資料)	丙類	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因內含收容人姓名、身分證、出生年月日、戶籍地、住居所、收容人相片、病歷健康紀錄、接見親友、家屬、矯正收容等資料。			法務部矯正署		
46	收容人影像辨識身分比對系統	收容人影像辨識身分比對系統	犯罪矯正資料(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及收容相片檔、臉部特徵檔、矯正收容資料)	丙類	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因內含收容人姓名、身分證、出生年月日、及收容相片檔、臉部特徵檔、矯正收容資料。			法務部矯正署		
47	遠距接見及訊問排程應用系統	遠距接見及訊問排程應用系統	遠距排程資料(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接見家屬等資料)	丙類	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因內含收容人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接見家屬等資料。			法務部矯正署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48	法務部矯正署全球資訊網	全球資訊網	<p>預算決算書及會計報告(本署及所屬機關預算、決算書及會計報告)、機關簡介(矯正署簡介)、機關簡介-沿革(矯正署沿革)、機關簡介-業務職掌(矯正署業務職掌)、機關簡介-署長簡介(矯正署署長簡介)、機關簡介-組織架構(矯正署組織架構)、機關簡介-機關導覽(矯正署機關導覽)、機關簡介-行政院重大政策(行政院重大政策)、機關簡介-法務部重大政策(法務部重大政策)、機關簡介-重大政策(矯正署重大政策)、電子公佈欄(矯正署電子公佈欄)、電子公佈欄-新聞訊息(矯正署新聞訊息)、電子公佈欄-業務宣導(矯正署業務宣導)、電子公佈欄-採購公告(矯正署採購公告)、電子公佈欄-人事公告(矯正署人事公告)、電子公佈欄-政風業務宣導(矯正署政風業務宣導)、微電影專區(矯正署微電影專區)、微電影專區-矯正機關生命教育微電影(矯正機關生命教育微電影)、微電影專區-臉書(Facebook)微電影專區(矯正署臉書(Facebook)微電影專區)、微電影專區-這裡「獄」見愛-大專院校矯正微電影創作比賽專區(矯正署微電影創作比賽專區)、常見收容問題Q&A(矯正機關常見收容問題 Q&A)、矯正出版品及書刊(矯正署出版品及書刊)、政府公開資訊(矯正署政府公開資訊)、政府公開資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矯正署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政府公開資訊-請託關說登錄查察專區(矯正署請託關說登錄查察專區)、政府公開資訊-預算決算書及會計報告(矯正署預算、決算書及會計報告)、政府資訊公開-監所興革小組會議紀錄(矯正署所屬機關興革小組會議紀錄)、政府資訊公開-政府資訊公開法(矯正署政府資訊公開法)、政府資訊公開-個人資料保護(矯正署個人資料保護)、政府資訊公開-機關組織職掌地址電話傳真網址及電子郵件信箱帳號(矯正署機關組織、職掌、地址、電話、傳真、網址及電子郵件信箱帳號)、兩岸文化交流(矯正署兩岸文化交流資訊)、檔案應用專區(矯正署檔案應用專區)、檔案應用專區-檔案應用申請區(矯正署檔案應用申請區)、檔案應用專區-獄政檔案文物展示區(矯正署獄政檔案文物展示區)、檔案應用專區-檔案管理宣導區(矯正署檔案管理宣導區)、為民服務(矯正署為民服務專區)、為民服務-陳情處理規定(矯正署陳情處理規定)、為民服務-預約接見(矯正署預約接見)、為民服務-收容動態(矯正署收容動態)、為民服務-矯正商場(矯正署矯正商場)、為民服務-就業資訊(矯正署就業資訊)、為民服務-法務部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專區(法務部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專區)、法令規章(法令規章)、法令規章-法務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法務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法令規章-全國法規資料庫(全國法規資料庫)、統計園地(矯正署統計園地)、統計園地-最新統計資料(矯正署最新統計資料)、統計園地-業務成效(矯正署統計業務成效)、統計園地-矯正統計分析(矯正署矯正統計分析)、統計園地-統計電子書刊(矯正署統計電子書刊)、統計園地-相關統計網站(矯正署相關統計網站)、統計園地-園地導覽(矯正署統計園地導覽)、下載專區(矯正署下載專區)、影音專區(矯正署影音專區)、影音專區-法務部影音專區(法務部影音專區)、影音專區-本署動畫影音(矯正署動畫影音)、國外網站連結(國外網站連結)、微電影專區(矯正署微電影專區)、微電影專區-矯正機關生命教育微電影(矯正機關生命教育微電影)、微電影專區-臉書(Facebook)微電影專區(矯正署臉書(Facebook)微電影專區)、微電影專區-這裡「獄」見愛-大專院校矯正微電影創作比賽專區(矯正署微電影創作比賽專區)、矯正出版品及書刊(矯正署出版品及書刊)、影音專區(矯正署影音專區)、影音專區-本署動畫影音(矯正署動畫影音)。</p>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矯正署		
49	法務部矯正署矯正機關便民服務報導	矯正機關便民服務報導	本署臺東戒治所協助收容莫蘭蒂颱風紅葉村災民、臺東區矯正機關聯合外役隊協助尼伯特災後重建工作等報導資訊。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矯正署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50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	全球資訊網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機關簡介-署長簡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機關簡介-署長簡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機關簡介-沿革(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機關簡介-沿革)、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機關簡介-組織架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機關簡介-組織架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機關簡介-業務職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機關簡介-業務職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機關簡介-機關導覽(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機關簡介-機關導覽)、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機關簡介-行政執行署各分署轄區(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機關簡介-行政執行署各分署轄區)、行政執行相關詞彙中英文對照表(行政執行相關詞彙中英文對照表)、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政府資訊公開-行政執行署出國考察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政府資訊公開-行政執行署出國考察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政府資訊公開-行政執行署行政指導文書(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政府資訊公開-行政執行署行政指導文書)、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政府資訊公開-行政執行署公共工程及採購契約(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政府資訊公開-行政執行署公共工程及採購契約)、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政府資訊公開-行政執行署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政府資訊公開-行政執行署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執行園地期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執行園地期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為民服務-為民服務考核(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為民服務-為民服務考核)、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為民服務-常見問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為民服務-常見問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為民服務-陳情處理規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為民服務-陳情處理規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為民服務-各項業務處理流程圖(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為民服務-各項業務處理流程圖)、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p>網_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分署「關懷弱勢除民怨」執行成果統計(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_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分署「關懷弱勢除民怨」執行成果統計)、行政執行署參觀新聞媒體採訪申請表(行政執行署參觀、新聞媒體採訪申請表)、行政執行署財產申報資料查閱申請書(行政執行署財產申報資料查閱申請書)、行政執行署提供政府資訊申請書(行政執行署提供政府資訊申請書)、行政執行署檔卷開放應用申請書(行政執行署檔卷開放應用申請書)、行政執行署聲明異議狀(空白範例)(行政執行署聲明異議狀(空白範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單位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單位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分預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單位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單位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p>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p>署桃園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分決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每月會計報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每月會計報告)。</p>							
51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行政執行案件管理系統	供本署及所屬各分署管理行政執行案件之用	移送機關移送資料(包含法定代理人、應納金額等)、義務人資料(包含姓名、生日、身分證字號等)、健保局投保紀錄(包含投保金額等)、集保開戶查詢結果(包含券商名稱、集保帳號等)、財稅所得資料(包含所得類別、扣繳(可扣抵)稅額等)、郵局開戶查詢結果(包含開戶類別、局號、帳號、結存金額等)、勞工退休準備金開戶存款資料(包含目前專戶餘額、結清金額等)。	丙類	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公開或提供有侵害個人隱私...」之規定。事涉義務人個人基本、財稅、保險等資料，僅為執行案件所需自不宜公開。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	若涉行政執行案件各項筆數、金額等統計資料，已公開資訊於序號86之「法務統計資料庫系統」中。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號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52	廉政署辦案系統	本系統提供廉政署肅貪案件管理服務，以提昇廉政官辦案績效與相關業務承辦同仁行政效率及案件稽催、研考作業等各項功能。	廉政署偵查案件新收進行與終結情形資料表(包括：案件年度、股別、案號、案由、關係人、情資來源、涉及弊端、結案日期、移送日期、承辦人、更新日期等欄位)	丙類	本項資料係偵辦肅貪案件使用，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及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及第3項、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等規定，為維護肅貪案件刑事偵查程序之順利進行及真實發現，兼顧保障檢舉人、犯罪嫌疑人、證人或其他關係人之名譽、隱私及安全，有關案件偵查程序及內容等事項均不得公開或揭露予執行法定職務必要範圍以外之人員，爰列為丙類不予公開。			法務部廉政署		
53	筆錄系統	本系統提供廉政署辦理偵查筆錄各項功能。	偵查筆錄(包括：偵查詢問筆錄及錄音、錄影檔案等資料)	丙類	本項資料係偵辦肅貪案件使用，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6款及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1項及第3項、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各條)等規定，為維護肅貪案件刑事偵查程序之順利進行及真實發現，兼顧保障檢舉人、犯罪嫌疑人、證人或其他關係人之名譽、隱私及安全，有關案件偵查程序及內容等事項均不得公開或揭露予執行法定職務必要範圍以外之人員，爰列為丙類不予公開。			法務部廉政署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54	政風人員人事管理系統 (Pemis2K)	本系統提供政風人員人事基本資料、組織編制、考績、任免遷調、獎章獎懲等各項功能。	政風人員人事資料表(包括基本資料、現職資料、借調資料、學歷資料、考試資料、訓練資料、家屬資料、經歷資料等)、組織編制(包括機關及單位基本資料、編制員額、員額配置表、職務歸系資料)、考績(包括：考績(評)資料、公務人員考績表資料等)、任免遷調(包括：任免令(函)案件、銓審資料、委任請任案件資料、報到資料、離職資料等)、獎章獎懲(包括：獎懲建議表、建議函獎懲令、機關年度獎懲敘獎明細資料等)	丙類	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本項資料係政風人員人事資料因含有政風人員個人資料，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規定不開放資料。			法務部廉政署		
55	廉政業務管理系統	本系統提供廉政署暨全國各級政風機構，廉政業務電子化等各項功能。	防貪業務(包括：請託關說事件、防貪工作案件、採購違失案件、防貪業務、再防貪業務、廉政平台業務、廉政志工、廉政宣導及社會參與活動、預警作業資料等)、肅貪業務(包括：貪瀆案件、貪瀆情資檢索資料等)、政風業務(包括：貪瀆線索、行政責任(肅貪)案件、自主管理、政策工作項目管理、機關維護工作資料等)、人事業務(含受考人基本資料、工作內容及工作表現評比)、政風單位組織圖及內部單位資料(含政風組織明細、各單位人員資料)	丙類	第18條第1項第1款及第6款。 1. 本項資料係為管考全國政風機構防貪業務之推動及執行情形，並藉該系統蒐集資料加以研析並擬訂廉政法令、預防措施、宣導教材及廉政政策暨實施調查業務、偵辦肅貪案件及廉政相關綜合業務使用，由於資料涉及業務機密及個人隱私並包含政風人事業務與個人資料，爰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6款規定不予開放資料。 2. 本系統資料係供內部政風人員考核及組織人員資料查詢使用，無對外開放之需要;該平時考核涉及受考人個人資料及主管考評情形，具有保密性，不宜對外開放。			法務部廉政署	本系統涉及各機關請託關說登錄事件統計資料，業已建置於政府資料開放平台。廉政業務管理系統所蒐集之防貪業務(含防貪工作案件、防貪業務統計、廉政宣導及社會參與活動、預警作業資料等)統計數據，業公開於本署全球資訊網/政府資訊公開/統計資料/最新統計資料/政風機構預防貪瀆不法成果。	
56	全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管理系統	全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管理系統	申報人存款資料(存款類別、存款種類、存放機構、所有人、幣別、總金額)、申報人保險資料(保險公司、保險名稱、要保人)、申報人土地資料(土地坐落、面積、權利範圍、所有權人、登記時間、登記原因、取得價額)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本項資料涉及申報義務人隱私等秘密，除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6條第2項所定人員之申報資料應定期刊登政府公報並上網公告者外，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不宜公開。			法務部廉政署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57	廉政便民-線上申辦系統(採非憑證作業)	提供表單下載及線上申辦服務	廉政機關業務(包含廉政機關表單下載)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廉政署		
58	圖書自動化管理系統	圖書登錄、介紹、借還書、統計	全國期刊聯合目錄輸出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59	司法人員行政資源整合系統	存放訓練課程講座、課程、鐘點費、訓練紀錄及學員資料等	課程講座基本資料。入帳戶頭。 各期司法官學員基本資料。各期檢察事務官學員基本資料課表。各期書記官學員基本資料。各期行政執行官學員基本資料。各期法制班學員基本資料。在職講習司法人員基本資料課表資料。各期學員借住及長期住宿資料。二代健保補充保費資料。受訓學員薪資。各類講座出席費。 外國學員基本資料。(歷年各類課程、各類班期受聘之講座基本資料。歷年各受聘講座講習費及學員薪資入帳戶頭資料。本學院長短期學員基本資料、課表。在職講習司法人員基本資料、課表資料。各期學員借住及長期住宿資料。各類受聘講座二代健保補充保費資料。各類長短期班受訓學員薪資。(除在職司法人員外)國際交流之外國學員基本資料。)	丙類	因事涉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之規定規範，不開放。 因涉課程講座之基本資料、帳戶資料及各期受訓學員個人基本資料等機敏資料，故不可鬆綁。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原TSDB訓練業務行政系統已於107年4月更名為司法人員行政資源整合系統。	
60	成績系統(司法人員受訓成績)	存放訓練課程講座、課程、考試科目、學員成績資料	歷屆司法人員受訓成績。課程講座對受訓學員成績評分。(各類司法人員受訓講習成績。各類課程講座對不同班期受訓司法人員成績評分、評語)	丙類	因事涉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5、6款之規定規範，不開放。 因涉歷屆司法人員受訓成績及課程講座對受訓學員成績評分等機敏資料，故不可鬆綁。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61	數位課程線上學習系統(供檢察官、檢事官及其他司法人員報名)	法務部人事系統資料庫、報名統資料庫	各類司法人員註冊報名基本資料。各類在職講習學員基本資料。各類講習課程司法人員終身學習護照。各類在職講習學員聯絡通訊資料。(具檢察官或檢事官身分之在職學員註冊之基本資料(連結法務部人事資料庫)。各類已核定上課之在職講習學員資料。(含到課、請假等)。各類講習課程司法人員個人之終身學習計畫及進程。(僅提供已註冊學員使用)以電子郵件或簡訊方式通知已註冊學員及人事機構開課、課程日期修正、提醒上課時間等。上揭均與本學院訓練業務行政系統有部分資料庫連結)	丙類	因事涉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之規定規範，不開放。 因涉於該系統註冊之檢察官、檢事官及其他司法人員之基本資料，故不可鬆綁。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課程線上報名系統已於105年9月整合數位串流平台後，更名為「數位課程線上學習系統」	
62	講義數位化暨多功能無紙化教學系統	掃描檔案資料庫、數位電子書櫃資料庫及其他依使用單位需求新增資料庫	司法官學員所用之各類講義及卷證電子檔。司法官學員個人電子筆記。電子化後之各期司法官學員所用之各類講義及各檢察機關、各法院申請參用之卷證電子檔。(用完後視參考價值暫時保留或銷毀)司法官學員個人電子筆記。(於無紙化系統所作之筆記)	丙類	因事涉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規定規範，不開放。 此為學員學習之暫存筆記，結業後即刪除，暫存資料提供下期學員暫存。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63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全球資訊網	全球資訊網	學院簡介(院徽簡介、院長簡介、歷史沿革、組織架構、職務掌管、未來展望、院長信箱、單位聯絡電話)、學院大事記(重要活動、出訪交流、外賓來訪、新聞稿)、司法官養成(司法官養成、司法官訓練委員會、司法官養成教育、教育內容)、在職研習課程(研習課程、司法人員研習教育內容)、犯罪防治研究(最新消息、犯罪即時通、中心簡介、諮詢會議、徵稿專區、歷年出版品、重要論文專區、委託研究案、學術研討會、傑出博碩士論文獎)、學院刊物(司法新聲)、圖書查詢(圖書室簡介、最新消息、服務對象、開放時間、圖書資訊查詢系統、網路資源、線上學習區、圖書室行政規則)、法規專區(法務部施政績效)、政府資訊公開法園地(政府資訊公開服務導覽、本學院保有及管理個人資料項目、預算書、決算書、會計月報、機關出國人員報告)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64	鑑驗管理及生命統計應用系統(公)	法醫所鑑驗案件管理及統計作業	案件收結統計表(案件收案數及結案數統計分析檔)、案件來源分析表(案件通報來源分析檔)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法醫研		
65	鑑驗管理及生命統計應用系統(不公開)	法醫所鑑驗案件管理及統計作業	鑑驗案件主表(鑑驗案件編號，案件基本資料)、業務日誌表(通報案件的日程排定)、使用者資料(使用者帳號，姓名等相關基本資料)、系統日誌表(系統操作產生的紀錄檔)、勞務費申請表(解剖助手勞務費請領)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刑事訴訟法第245條，故偵查中之司法案件不宜公開。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66	法醫師管理系統	法醫師管理系統	法醫師基本資料(流水號、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號、戶籍地址、通訊地址、辦公室電話、聯絡電話、手機、電子郵件、備註說明、申請資訊、須具備證書、醫師證書字號、考試及格、銓敘部審定文號、聘任機關1、聘任機關1、任職醫院、職稱、驗屍件數、解剖件數、法醫鑑定件數、連續執行期間、服務證明、審查會議、審查結果、不予許可原因、備考、法醫證書年號、法醫證書號碼、發證日期、換發次數、證書換發年度、證書換發號碼、證書換發日期、補發次數、證書補發年度、證書補發號碼、證書補發日期)、法醫師證書(證書年度、證書號碼、證書日期、姓名、身分證統號、備註)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個人隱私資料諸如身份證字號、出生年月日等，屬法定規範不宜公開的範圍。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因涉及個人隱私及得以間接識別該個人之資料，擬維持不公開。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67	法務部全球資訊網	全球資訊網	<p>認識法務部(包含法務部簡介、多媒體簡介、部史)、組織架構-部次長室(部次長室組織架構)、組織架構-主任秘書(主任秘書組織架構)、組織架構-綜合規劃司(綜合規劃司組織架構)、組織架構-法制司(法制司組織架構)、組織架構-法律事務司(法律事務司組織架構)、組織架構-檢察司(檢察司組織架構)、組織架構-保護司(保護司組織架構)、組織架構-國際及兩岸法律司(國際及兩岸法律司組織架構)、組織架構-秘書處(秘書處組織架構)、組織架構-人事處(人事處組織架構)、組織架構-會計處(會計處組織架構)、組織架構-統計處、組織架構-資訊處(資訊處組織架構)、重大政策(包含保障人權、死刑政策、國際及兩岸司法互助、防制毒品、司法革新、犯罪被害人保護、易服社會勞動、毒品戒治、自由經濟示範區及兩岸服務貿易協議—法律服務專區)、施政重點(包含包含施政計畫相關法令)、施政重點(法務部施政成效暨未來努力方向)、施政重點(法務部年度施政計畫)、施政重點(法務部年度施政方針)、施政重點(法務部中程施政計畫)、施政重點(法務部提升服務品質實施計畫)、施政重點(法務部服務品質獎評獎實施計畫)、施政重點(法務行政一年)、施政重點(法務部施政績效)、施政重點(黃金十年-廉能政府施政願景)、施政重點(司法脫胎除民怨)、施政重點(總統政見重要績效)、重要措施-綜合規劃司(綜合規劃司重要措施)、重要措施-法制司(法制司重要措施)、重要措施-法律事務司(法律事務司重要措施)、重要措施-檢察司(檢察司重要措施)、重要措施-保護司(保護司重要措施)、重要措施-國際及兩岸法律司(國際及兩岸法律司重要措施)、重要措施-秘書處(秘書處重要措施)、重要措施-人事處(人事處重要措施)、重要措施-會計處(會計處重要措施)、重要措施-統計處、重要措施-資訊處(資訊處重要措施)、所屬機關介紹(所屬機關介紹)、線上服務e點通(包含申訴窗口、法律諮詢資源、外國人資訊服務網、特約通譯名冊、消費者保護)、線上服務e點通(陳情處理規定)、司法保護資料庫(包含各地司法保護中心、犯罪被害人(警生人)、更生人、受保護管束人、社會勞動人、受緩起訴處分人、志工)、法律資源(包含民法、信託法及財團法人法、鄉鎮調解及仲裁、行政程序法、行政罰法、行政執行、國家賠償、政府資訊公開、個人資料保護)、法律推廣(包含法律電子教材、法律時事專欄、校園法律指引、司法保護電子報、法治宣教專案)、重大犯罪專論與趨勢分析(包含犯罪狀況及其分析、重要犯罪類型專論)、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包含條文內容及總說明、問答輯、函釋、統計資料、宣導參考文件、諮詢管道)、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中央廉政委員會(中央廉政委員會)、法眼明察獎專區(法眼明察獎專區)、法務部廉政會報會議紀錄(本部廉政會報)、政府資訊公開服務(包含導覽、法律、解釋彙編與宣導參考文件、申請規定與表單下載)、應主動公開資訊-條約對外關係文書法律命令及地方自治法規公開資訊(條約、對外關係文書、法律、命令及地方自治法規公開資訊)、應主動公開資訊-機關組織職掌地址電話傳真網址及電子郵件信箱帳號公開資訊(機關組織、職掌、地址、電話、傳真、網址及電子郵件信箱帳號公開資訊)、應主動公開資訊-行政指導有關文書公開資訊(行政指導有關文書公開資訊)、應主動公開資訊-業務統計、應主動公開資訊-預決算及會計報表(預、決算及會計報表)、應主動公開資訊-請願之處理結果(請願之處理結果)、應主動公開資訊-訴願之決定公開資訊(訴願之決定公開資訊)、應主動公開資訊(書面之公共工程及採購契約公開資訊)、應主動公開資訊(支付或接受之補助公開資訊)、訴願決定書查詢(訴願決定書查詢)、法務研究計畫與成果(法務研究計畫與成果)、遊說法(包含遊說法、法令重點內容簡介、遊說法問答集、遊說書表、聯絡方式)、電子公布欄(採購、人事、訊息公告)、政治獻金法第7條查詢網(政治獻金法第7條查詢網)、法務部及所屬機關全球資訊網中文版網址資訊(全球資訊網中文版網址)、法務部及所屬機關全球資訊網英文版網址資訊(全球資訊網英文版網址資訊)、資訊安全行政規則(資訊安全行政規則)、檢察官評鑑委員會專區(檢察官評鑑委員會專區)</p>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法務部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內部控制專區(內部控制專區)、政策宣導廣告經費彙整(政策宣導廣告經費彙整)、法務部請託關說登錄資料統計季報(請託關說登錄查察專區)、性別主流化專區(包含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性別主流化專區(包含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宣導資料下載(包含社會勞動、反毒、反賄選、反詐騙、人口販運、其他)、人事業務(包含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本部模範公務人員獲獎名單)、法務部貪瀆起訴統計月報(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實施後偵辦貪瀆案件統計)。							
68	檢察便民-憑證線上申辦	線上申辦	檢察機關(提供檢察機關與民眾有關的各項申辦業務的申請表及線上申辦服務)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檢察司		
69	律師查詢系統(公開)	律師查詢系統	律師資格(姓名、性別、出生年、律師證書字號、登錄法院、登錄公會)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檢察司		
70	律師管理系統(不公開)	律師管理系統	律師的基本資料(姓名、現用證書證號、身分證號或護照號、證書日期、性別、籍貫、出生年月日、住宅地址--城市、住宅地址--地址、戶籍地址、住宅電話、備註、原姓名、是否為外國律師)、律師的學歷資料(身分證號或護照號、學校名稱或訓練機關、系別、畢業年月)、律師的經歷資料(身分證號或護照號、服務機關名稱、職別、到職日期、卸職日期)、律師的證書資料檔(身分證號或護照號、律師證書字號、考試及格證書字號、證書發結日期、證書註銷日期、註銷理由、原執業資格地區、證書有效日期)、律師的證書補發資料(身分證號或護照號、律師證書字號、證書補發日期、證書註銷日期、考試及格證書字號、證書補發事由)、律師的法院登錄資料(身分證號或護照號、法院名稱、登錄日期、登錄號碼、事務所名稱、登入事務所地址、登入事務所電話、最新事務所地址、最新事務所電話、變更事務所日期、註銷/廢止日期、註銷/廢止事由、備考、資格狀態、審查狀態、審查原由)、律師的公會資料(身分證號或護照號、公會名稱、入會日期、入會證書字號、退會日期、目前狀態、備考)、律師的懲戒資料(身分證號或護照號、送付懲戒機關--機關名稱、送付懲戒機關--文號、送付懲戒機關--移送日期、送付懲戒機關--違反條款、律師懲戒委員會--決議主文、律師懲戒委員會--收文日期、律師懲戒委員會--案號、律師懲戒委員會--決議日期、律師懲戒委員會--承辦委員、律師懲戒委員會--是否確定、律師懲戒委員會--確定日期、覆審委員會--收文日期、覆審委員會--決議主文、覆審委員會--案號、覆審委員會--決議日期、覆審委員會--承辦委員、覆審委員會--確定日期、法務部執行文號、法務部執行日期、地檢署執行文號、地檢署執行日期、懲戒執行事項--開始日期、懲戒執行事項--截止日期、懲戒事項)、懲戒決議書資料(身分證號或護照號、案號、決議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款。事涉個人資料，不宜公開。			檢察司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書或覆議書 內容、是否確定)、懲戒辦案進行簿(身分證號或護照號、案號、執行日期、執行項目)、受聘人員資料(身分證號或護照號、對應延長聘僱的序號、中文名稱(英文姓名)、英文名稱(原文姓名)、國籍、原資格國(執業地區)、在其本國執業時間、現行證書證號)、聘僱人員的延長聘僱(身分證號或護照號、對應聘僱人員的序號、申請日期、工作性質、開始日期、截止日期、受聘年限、許可日期、許可文號、依據條款、備註、撤消原因、工作內容)、律師兼營商業資料(身分證號或護照號、發文日期、發文字號、兼營商業之公司、職務名稱、是否核准、備註)、外國律師的基本資料二(身分證號或護照號、原執業資格地區、國家、出生年月日、證書有效日期、依據法條)、外國律師的事務所資料(身分證號或護照號、事務所名稱、事務所地址、事務所電話、申請變更日期)、外國與本國律師的合夥資料(主表)(外國律師護照號、對應副表的序號、本國律師姓名、現行證書證號)、合夥人員的任期資料(副表)(外國律師護照號、對應主表的序號、申請日期、開始日期、截止日期、許可日期、許可文號、撤銷許可事由、合夥工作內容、事務所名稱、事務所電話、事務所地址、備註、許可狀態)。							
71	重大通緝犯查詢系統	重大通緝犯查詢系統	通緝犯(姓名、身份證編號、性別、案由、通緝日期)	丙類	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3項。事涉個人資料，不宜公開。			檢察司		
72	相驗屍體證明書系統-內	相驗屍體證明書系統-內	證明書主檔(身分代號、死者姓名、性別、以發現日期為死亡日期、出生年別、出生年、出生月、出生日、死亡上午/下午、死亡時、死亡分、死亡年別、死亡年、死亡月、死亡日、死亡上午/下午、死亡時、死亡分、死亡場所、死亡方式、職業、職稱、婚姻狀況、死亡原因1、死亡原因2、死亡原因3、死亡原因4、檢察官姓名、法醫師姓名、檢驗員姓名、是否准予火葬、戶籍地址、死亡地點、死亡地址、死亡場所、證明書「字軌」、證明書「書號」、檢察官所屬「股別」、證明書開立年、證明書開立月、證明書開立日、是否解剖、單位簡稱、報驗機關、操作日期、檢察事務官姓名(中文)、司法警察官姓名(中文)、證明書備註說明、證明書格式代碼)	丙類	刑事訴訟法第245條第3項。事涉個人資料，不宜公開。			檢察司		
73	無名屍查詢系統-外	無名屍查詢系統-外	無名屍資料檢索--符合條件列表(身分編碼、姓名、開立日期)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檢察司		
74	刑案系統	刑案資料庫-記錄刑事案件犯罪資料	犯罪紀錄-偵查案件(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戶籍地、住居所、移送機關、分案日期、偵查機關、偵查年度、偵查冠字、偵查號數、收案案由、終結情形)、犯罪紀錄-執行案件(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分案日期、執行機關、執行年度、執行冠字、執行號數、偵審案由、裁判情形)、犯罪紀錄-通緝案件(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戶籍地、住居所、通緝文號、通緝股別、通緝日期、時效屆期、撤緝日期、撤緝原因)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 6, 7款；檔案法第18條第2款。事涉個人資料，不宜公開。			檢察司		
75	檢察官辦案成績系統	檢察官辦案成績資料庫-記錄檢察官辦案成績	檢察官人事資料/調動資料(姓名、識別碼、現職機關、現職職稱、在職狀態)、檢察官差勤紀錄(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假別、開始日期、結束日期)、檢察官辦案成績(加扣分個案資料、檢察官跨機關個案查詢、月辦案成績、年辦案成績、本機關成績轉註記)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 6, 7款；檔案法第18條第2款。事涉個人資料，不宜公開。			檢察司		
76	檢察書類檢索系統	檢察書類檢索系統	檢察書類(包含被告基本資料、事實、檢察官及書記官姓名等)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 6, 7款；檔案法第18條第2款。事涉個人資料，不宜公開。			檢察司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77	檢察便民-線上申辦系統(採非憑證作業)	提供表單下載及線上申辦服務	檢察機關業務(包含一審、二審、三審、智慧財產分署等表單下載)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檢察司、臺灣高等檢察署		
78	學校社區法律人才資料庫-內	學校社區法律人才資料庫-內	法治教育人才(名稱、年齡、性別、推薦機關、現職、學歷、經歷、連絡方式、住址、服務項目)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保護司		
79	反毒大本營網站	反毒大本營網站	反毒相關資訊(最新消息，反毒策略與組織、反毒知識宣導，統計報告與教材、諮詢及戒毒資源、青少年專區)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保護司		
80	More法狀元網站	More法狀元網站	More法狀元網站(年度活動、得獎作品、OK秘笈)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保護司		
81	公務統計系統	公務統計資料庫-記錄檢察、矯正公務統計資料	1. 檢察機關公務統計資料(記錄偵查、執行、觀護及司法保護等各類案件新收及終結資料)，為編製各類統計報表之應用系統。統計資料已透過法務統計資料庫系統公開(包括終結情形、案由、刑度、特殊案件等) 2. 矯正機關公務統計資料(新入監(所)、在監(所)、出獄(所)、假釋及撤銷假釋情形)，為編製各類矯正公務統計報表之應用系統。統計資料已透過法務統計資料庫系統公開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統計處	1. 本項系統僅供內部同仁使用，統計資料已透過序號82之「法務統計資料庫系統」公開至本部網站，供民眾使用。 2. 矯正公務統計系統係由原有獄政系統再造。	
82	法務統計資料庫系統	法務統計資料庫系統	檢察統計(1. 偵查新收件數及人數、2. 偵查終結件數及人數、起訴人數、3. 執行裁判確定人數、有罪人數)、矯正統計(1. 監獄新入監人數、在監人數及出獄人數、2. 假釋及核准撤銷假釋情形、3. 其他矯正機關之新入所(校)人數、出所(校)人數、在所(校)人數)、行政執行統計(1. 執行案件新收件數及終結件數、2. 執行案件徵起金額及待執行金額)、司法保護統計(1. 申請犯罪被害補償金事件新收件數及終結件數、2. 社區處遇終結案件應履行及實際履行時數)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統計處		
83	教育訓練管理系統	教育訓練管理系統	課程表(開課年度(2碼)、班別代碼、課程代碼、上課起始日、上課終止日、梯次順序號、報名起始日、報名終止日、上課場所名稱及地址、每日上課時間、教師代號、課程是否已核定、備註說明、可上課學生人數、課程班別(大分類)、課程代碼、課程分類(小分類)、課程名稱、課程簡介、課程難易度、上課時數、課程目標、上課內容、上課方式、上課對象、學員資格條件、舉辦單位、辦理方式、代碼、分類名稱)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資訊處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84	刑事資料查證暨資料交換比對服務系統	刑事資料查證暨資料交換比對服務-記錄查證條件與資料交換內容	查詢紀錄(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資料交換通報紀錄(偵查、裁判、執行、矯正、觀護、通緝)、資料比對回饋紀錄(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通緝、褫奪公權)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1, 2, 6, 7款；檔案法第18條第2款。公開或提供有礙犯罪之偵查、追訴、執行，應限制公開。			資訊處		
85	全國法規資料庫	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使用說明暨提供資料項目	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使用說明(1. 網站使用簡易說明、2. 網站使用案例說明、3. 網站單元簡介)。全國法規資料庫資料項目(法規性質、法規名稱、法規網址、法規類別、最新異動日期、生效日期、廢止註記、是否英譯註記、沿革內容、法規內容)	甲類		免費	已開放	資訊處		
86	廉政業務管理系統	廉政業務管理系統係整合國家廉政網路，辦理肅貪、防貪業務，並整合貪瀆情資知識庫之功能。	防貪肅貪政風業務常見問題(常見問題查詢)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6、7款。屬業務行政管理系統，含業務機敏性資料不適合公開			法務部廉政署	本系統資料係包含防貪肅貪相關案件資訊，機敏性資料不適合公開	
87	文書送達案件、清冊	本部執行司法互助有關文書送達案件請求之公文檔管	記錄受送達人姓名、年籍、住址、收受文書等相關資料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 6款。公開或提供有礙犯罪之偵查、追訴、執行，應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			國際及兩岸法律司		
88	緝捕遣返案件、清冊	本部執行緝捕遣返案件之公文檔管	記錄當事人姓名、年籍、犯罪資料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本項資料係屬犯罪偵查、追訴有關之資料，如公開或提供本項資料恐有礙犯罪之偵查及追訴，爰不予公開。			國際及兩岸法律司		
89	跨國移交受刑人請求案件、清冊	執行跨國移交受刑人案件之公文檔管	記錄受刑人姓名、年籍、身分證明文件、住址、判決書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 6款。公開或提供有礙犯罪之偵查、追訴、執行，應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			國際及兩岸法律司		

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料盤點表

版本：111年5月19日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如同一系統、資料庫有不同之資料分類，請依不同資料分類分別表列)	系統、資料庫描述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表欄位名稱，惟控制用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甲類:開放資料 乙類:有限度利用資料 丙類:不開放資料(註1)	不能開放之理由 (丙類必填，含援引法規之條款款次，並說明適用該法規原因)	現況 1. 免費 2. 收費 (甲類、乙類必填)	已開放/預定開放日期(甲類、乙類必填)	管理單位	備註	修正說明
90	調查取證案件清冊	與外國及大陸、港澳地區互助執行調查取證案件之檔管	記錄被告姓名、年籍、住址、身分證明文件、犯罪事實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本項資料係為向外國及大陸、港澳地區請求調查取證所為之檔管資訊，因請求調查取證表示案件尚在偵查或審判中，公開或提供此項資訊恐有礙犯罪之偵查、追訴或妨害刑事被告受公正裁判，爰不予公開。			國際及兩岸法律司		
91	公務聯繫紀錄	針對民、刑事案件向外國及大陸、港澳地區請求司法互助個案之公務電話紀錄、電子郵件及公文檔管	記錄民、刑事個案中請求方及被請求方討論被告、犯罪事實及釐清請求協助事項之對話內容	丙類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2款。本項資料係屬犯罪偵查、追訴有關之資料，如公開或提供本項資料恐有礙犯罪之偵查及追訴，爰不予公開。			國際及兩岸法律司		

註1：(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政府資料分類及授權利用收費原則)

甲類：為開放資料，指以開放格式提供，且以無償方式、不可撤回，並得再轉授權方式授權利用為原則者

乙類：為有限度利用資料，指以開放格式提供，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1. 有償提供。2. 保留撤回權。3. 其他限制條件授權利用。

丙類：為不開放資料，指依法律規定不得開放、因資料敏感或有其他特殊情形，經各機關首長核可不予開放者。